

分析及說明：

壹、事業概況：

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一日，其任務在於提供國內可靠之電力能源，進而配合用戶需求，提供售電服務。該公司擁有水力、火力、核能等各類發電廠，從事發電及供電業務，近來順應潮流改變經營重點，由過去以生產為導向的階段，邁入以顧客滿意為導向的服務階段，除仍積極增建發電、輸電、配電設施及提高供電品質外，並加強各項電子化服務作業，以提供用戶更便捷的用電服務。

電業自由化係未來電業發展趨勢，自八十八年六月起民營電廠已陸續加入系統運轉。面對環境變遷，該公司正積極檢討組織結構，強化組織功能，推行責任中心制度，以提高經營績效，增強競爭能力；加強電源開發緊急應變能力，以應民營電廠無法如期供電時之需；整合公司內外資源，全力克服輸電線路及變電設施興建之阻力，以增進能源使用效率。此外，配合政府公營事業民營化政策，政府將逐步釋出持股，以推動該公司移轉民營工作。茲就該公司本（九十四）年度預算編列情形擇要分述如下：

一、資本總額：

該公司資本額為 3,300 億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上年度中央政府投資 2,408 億 1,653 萬 9,000 元，占 72.97%，本年度為配合民營化政策，預計釋出持股 18 億 3,500 萬股，面額 183 億 5,000 萬元，中央政府投資降為 2,224 億 6,653 萬 9,000 元，占 67.41%，地方政府投資 3 億 3,369 萬 9,000 元，占 0.10%；其他政府機關投資 99 億 8,613 萬 4,000 元，占 3.03%；民股股東投資增為 972 億 1,362 萬 8,000 元，占 29.46%。

二、員工人數：

該公司預算員額為 2 萬 7,156 人，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其中生產部門 1 萬 8,251 人，占 67.21%；行銷部門 3,151 人，占 11.60%；管理部門 729 人，占 2.69%；研究發展、員工訓練及其他部門 291 人，占 1.07%；資本支出部門 4,734 人，占 17.43%。

三、主要產品設備能量及其運用情形：

發電設備之裝置容量（含獨立發電業及石門、曾文、翡翠電廠裝置容量）為 3,672 萬 9,600 瓩，預計最高瞬時尖峰毛出力 3,239 萬 7,600 瓩，設備利用率為 88.21%，較上年度預算設備利用率 85.84%，增加 2.37 個百分點。

四、最近五年主要產品產銷數量、成本、售價及其消長趨勢：（以下各表中90年度決算數環比之計算皆以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決算數為100）

(-)生產量：

產品名稱	單位	90 年度決算數		91 年度決算數		92 年度決算數		93 年度預算數		94 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電力	千度	153,112,902	67.57	161,204,832	105.28	168,799,960	104.71	170,655,492	101.10	186,254,409	109.14

註：生產量係包括發購電量。

(二)銷售量：

產品名稱	單位	90年度決算數		91年度決算數		92年度決算數		93年度預算數		94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電力	千度	143,623,580	67.30	151,192,690	105.27	159,379,855	105.42	160,001,548	100.39	174,853,279	109.28

(三)單位成本：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90年度決算數		91年度決算數		92年度決算數		93年度預算數		94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電力	度	1.6382	105.20	1.6244	99.16	1.6535	101.79	1.7103	103.44	1.8761	109.69

(四)單位售價：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90年度決算數		91年度決算數		92年度決算數		93年度預算數		94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電力	度	2.1221	99.21	2.0945	98.70	2.0682	98.74	2.1052	101.79	2.0585	97.78

貳、本年度預算主要內容：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 (一)營業收入 3,657 億 8,950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428 億 3,967 萬 9,000 元，計增加 229 億 4,982 萬 2,000 元，約 6.69%。
- (二)營業成本 3,497 億 4,752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922 億 6,384 萬 7,000 元，計增加 574 億 8,367 萬 7,000 元，約 19.67%。
- (三)營業費用 116 億 7,753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6 億 3,229 萬 9,000 元，計增加 4,523 萬 4,000 元，約 0.39%。
- (四)營業收支相抵後，獲營業利益 43 億 6,444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89 億 4,353 萬 3,000 元，計減少 345 億 7,908 萬 9,000 元，約 88.79%。
- (五)營業外收入 40 億 4,91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2 億 5,938 萬元，計增加 7 億 8,977 萬元，約 24.23%。
- (六)營業外費用 174 億 4,262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66 億 9,398 萬 5,000 元，計減少 92 億 5,136 萬 3,000 元，約 34.66%。
- (七)營業及營業外收支相抵後，發生稅前純損 90 億 2,902 萬 8,000 元，與上年度預算稅前純益 155 億 0,892 萬 8,000 元比較，反盈為虧。
- (八)該公司本年度預算為虧損，無所得稅費用，故純損與稅前純損相同。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本年度預算純損 90 億 2,902 萬 8,000 元，悉數由累積盈餘 7,966 萬 6,000 元及法定公積 89 億 4,936 萬 2,000 元填補。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7 億 2,969 萬 7,000 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68 億 0,569 萬 7,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21 億 0,772 萬 4,000 元，包括短期投資淨減 8 億 9,021 萬 2,000 元，減少長期投資 9 億 1,558 萬 9,000 元，減少固定資產 3 億 0,192 萬 3,000 元；現金流出 1,489 億 1,342 萬 1,000 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5 億 7,733 萬元，增加固定資產 1,483 億 3,609 萬 1,000 元。

2.上述增加固定資產 1,483 億 3,609 萬 1,000 元，係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以現金支應之數，如加計未動用現金部分 9 億 1,136 萬 5,000 元，則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為 1,492 億 4,745 萬 6,000 元，其中：

A.專案計畫部分 1,137 億 6,012 萬 4,000 元，包括：

(1)繼續計畫：①臺中第九、十號機發電工程計畫 30 億 0,935 萬元，②核能四廠第一、二號機發電工程計畫 179 億 1,998 萬 6,000 元，③大潭燃氣火力發電計畫 195 億 6,383 萬 4,000 元，④馬祖珠山電廠發電工程計畫 5 億 8,162 萬 7,000 元，⑤興達電廠灰塘興建室內煤場計畫 12 億 2,889 萬 2,000 元，⑥興達電廠卸煤系統改善計畫 2 億 0,116 萬 9,000 元，⑦新武界隧道及栗栖溪引水工程計畫 6 億 2,793 萬 1,000 元，⑧和平溪碧海水力發電工程計畫 17 億 6,087 萬元，⑨西寶水力發電計畫 10 億 4,019 萬 8,000 元，⑩大甲溪發電廠谷關分廠復建計畫 17 億 6,743 萬 3,000 元，⑪萬大電廠擴充暨松林分廠水力發電計畫 9,500 萬元，⑫高屏電廠竹門機組更新計畫 5,920 萬元，⑬明潭電廠濁水機組更新計畫 1 億 0,500 萬元，⑭風力發電第一期計畫 23 億 8,062 萬 2,000 元，⑮第六輸變電計畫 450 億 7,112 萬 5,000 元，⑯第五配電計畫 143 億 8,144 萬 1,000 元，⑰汽力機組空氣污染改善工程計畫 11 億 7,817 萬 4,000 元，⑱林口發電廠第二期灰塘工程 2 億 2,400 萬元，⑲興達一、二號機空污改善工程計畫 9 億 2,194 萬 3,000 元，⑳第二期煤輪建造計畫 5 億 2,588 萬 6,000 元，合計 1,126 億 4,368 萬 1,000 元。

(2)新興計畫：①彰工火力第一、二號機發電計畫 2 億 1,256 萬 3,000 元，②風力發電第二期計畫 9 億 0,388 萬元，合計 11 億 1,644 萬 3,000 元。

B.一般建築及設備部分 354 億 8,733 萬 2,000 元，包括土地 2 億 9,425 萬 6,000 元，土地改良物 4,704 萬 9,000 元，房屋及建築 10 億 5,786 萬 9,000 元，機械及設備 294 億 4,523 萬 2,00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5 億 2,934 萬 9,000 元，什項設備 1 億 0,399 萬 4,000 元，核能燃料 40 億 0,958 萬 3,000 元。

(三)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00 億 4,721 萬 8,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1,638 億 5,695 萬 7,000 元，包括短期債務淨增 175 億 0,475 萬 7,000 元，增加長期債務 1,422 億元，其他負債淨增 41 億 5,220 萬元；現金流出 838 億 0,973 萬 9,000 元，包括減少長期債務 666 億 4,973 萬 9,000 元，發放現金股利 171 億 6,000 萬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2,878 萬 2,000 元，係期末現金 42 億 6,830 萬 3,000 元，較期初現金 42 億 9,708 萬 5,000 元減少之數。

四、補辦預算：

該公司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期間，確因經營環境發生重大變遷或正常業務之確實需要，未及列入當年度預算，而依預算法第八十八條之規定，報經本院核准後，先行辦理，再補辦本年度預算者，計有下列項目：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一)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新武界隧道及栗栖溪引水工程計畫	253,439	因積極趕工，致原列預算不足支應。
(二)資金之轉投資－收回投資		
和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14,255	配合轉投資事業和信電訊公司於93年4月併入遠傳電信公司，以和信電訊公司股票換取遠傳電信公司股票，並收回部分投資。
(三)資產之變賣		
土地	26,163	需地機關辦理徵收。
(四)長期債務之償還	86,605	向中美基金之借款，係採定額還本付息之償付方式，配合借款利率調降，償還本金增加，致原列預算不敷支應。